

# 河北地质大学教务处文件

冀地大教务处〔2020〕41号



## 关于做好 2021 届本科预计毕业生图像信息采集工作的通知

各学院：

根据新华社河北分社安排，我校 2021 届本科预计毕业生定于 2020 年 12 月 10 日进行图像信息采集工作，为了确保毕业生图像信息采集工作顺利进行，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1. 各学院接到通知后要指定专人负责，并将负责老师姓名和联系方式于 11 月 15 日前报学籍科。各学院务必将通知传达到每个毕业生，确保进行图像信息采集。

特别注意：（1）拍摄的照片用于毕业证书、学位证书，同时作为学历证书的重要内容进行电子注册，并提供网上查询。所有的 2021 届本科毕业生务必按时参加图像采集。（2）图像采集时务必携带本人的身份证，并按照学院、专业、班号、学号的顺序进行拍摄，否则就会出现学历照片张冠李戴的现象，即自己的照片对应的是别人的身份证号。由于拍摄顺序错误导致链接不上照片，影响学历注册和查询，责任由学生本人负责。（3）已参加过图像信息采集的留级学生可以不参加本次采集。

2. 根据文件要求，每人收取图像文字信息采集、图像制作费用 20

元。学院根据下发的名单，组织学生签字报名采集图像信息，不参加采集的不用交费，但需在纸质报名名单上做标注。名单有遗漏的，按照字段内容提交一份电子版数据。请各学院于2020年11月20日前学院为单位将采集费缴费回执交至学籍科。

3. **拍摄进度大致为500人/小时**，各学院组织毕业生按照规定时间提前10分钟进入预定集合地点（另行通知），按专业或按班级指定负责人召集学生集合，并保持好队形，依次有序入场。每人持本人证件刷身份证后进行拍摄。

4. **查询图像信息：请务必于拍摄40天后登录网址<http://www.chsi.com.cn>进行图像信息校对，并确认提交，不进行确认的，不能获得学历（学位）证书。**

5. 仪表、着装参考公安机关身份证照片拍摄要求：照片为彩色正面免冠头像，拍摄时请保持坐姿端正、头部正直；拍摄时请穿着深色有衣领服装；拍摄前请将头发整理好，长发者应露出两耳，发髻不要盘在头顶；拍摄前应洗清脸上的汗水和油污，禁止化浓妆，尽量保持与身份证照片相同的面部拍摄效果；因眼镜镜片拍照时有反光现象，长期戴眼镜的同学拍照时请佩戴自带的无镜片眼镜框；拍摄时不应佩戴各种首饰；染彩发、奇异发型者恢复本色后拍摄。

6. 学院指定负责人做好本单位的图像采集组织工作，保障采集工作的有序进行。

附件：1. 图像信息采集报名汇总表

河北地质大学教务处

2020年11月2日

教务处



**附件 1：图像信息采集报名汇总表**

学院名称：\_\_\_\_\_学院（加盖公章）

	报名人数	报名费用	金额合计
2017 级普通本科			
2019 级专接本			
2019 级专科			
合计：			

负责人签字：\_\_\_\_\_